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3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9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9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审计报告	17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7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7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3
§8 投资组合报告	47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7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7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8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6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7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7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8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5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5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5
§13 备查文件目录	66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6
13.2 存放地点	66
13.3 查阅方式	6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益民品质升级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2,127,187.7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积极把握企业在居民生活品质提升过程中带来的投资机会，在分享企业成长性的同时合理控制组合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通过益民经济周期模型与分析师的审慎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判断证券市场总体变动趋势，结合对各资产类别中长期运行趋势、风险收益特征的分析比较，确定基金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变动原则。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挖掘在宏观经济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引领生活品质升级的行业，结合基本面研究进行行业配置。进而，通过对上市公司进行企业生命周期、公司竞争力、成长模式和动力、价值评估等定性或定量分析、考虑市场情绪因素、结合研究团队的实地调研，精选具有增长潜力的个股构建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6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但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康健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10-63105556	95559
	电子邮箱	jianchabu@ymfund.com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0-8808	95559
传真		010-63100588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11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

	号	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中国（上海）长宁区仙霞路 18 号
邮政编码	100052	200336
法定代表人	翁振杰	任德奇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ym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宣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549,319.17	-30,279,154.71	-31,215,708.04
本期利润	60,637,201.35	-43,314,577.86	4,522,515.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79	-0.1382	0.011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3.26%	-25.28%	1.8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2.07%	-22.71%	2.0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32,703,647.32	-172,535,037.90	-168,133,625.2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392	-0.5793	-0.480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3,099,731.00	140,866,910.05	214,217,601.7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72	0.473	0.61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2.80%	-52.70%	-38.80%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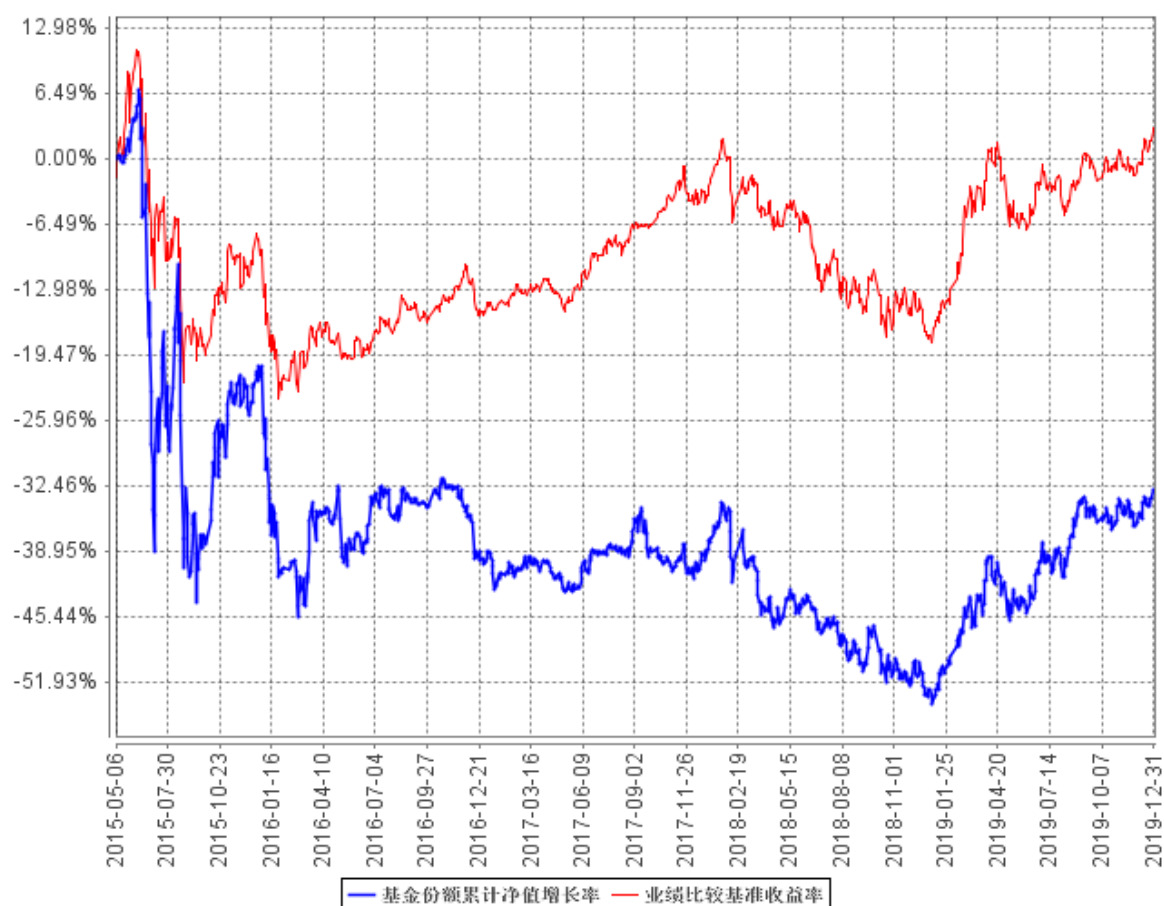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00%	0.81%	5.26%	0.48%	-0.26%	0.33%
过去六个月	12.00%	1.02%	5.69%	0.55%	6.31%	0.47%
过去一年	42.07%	1.31%	24.81%	0.80%	17.26%	0.51%
过去三年	12.00%	1.14%	21.50%	0.73%	-9.50%	0.4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80%	1.76%	2.99%	0.99%	-35.79%	0.77%

注：本基金选取“6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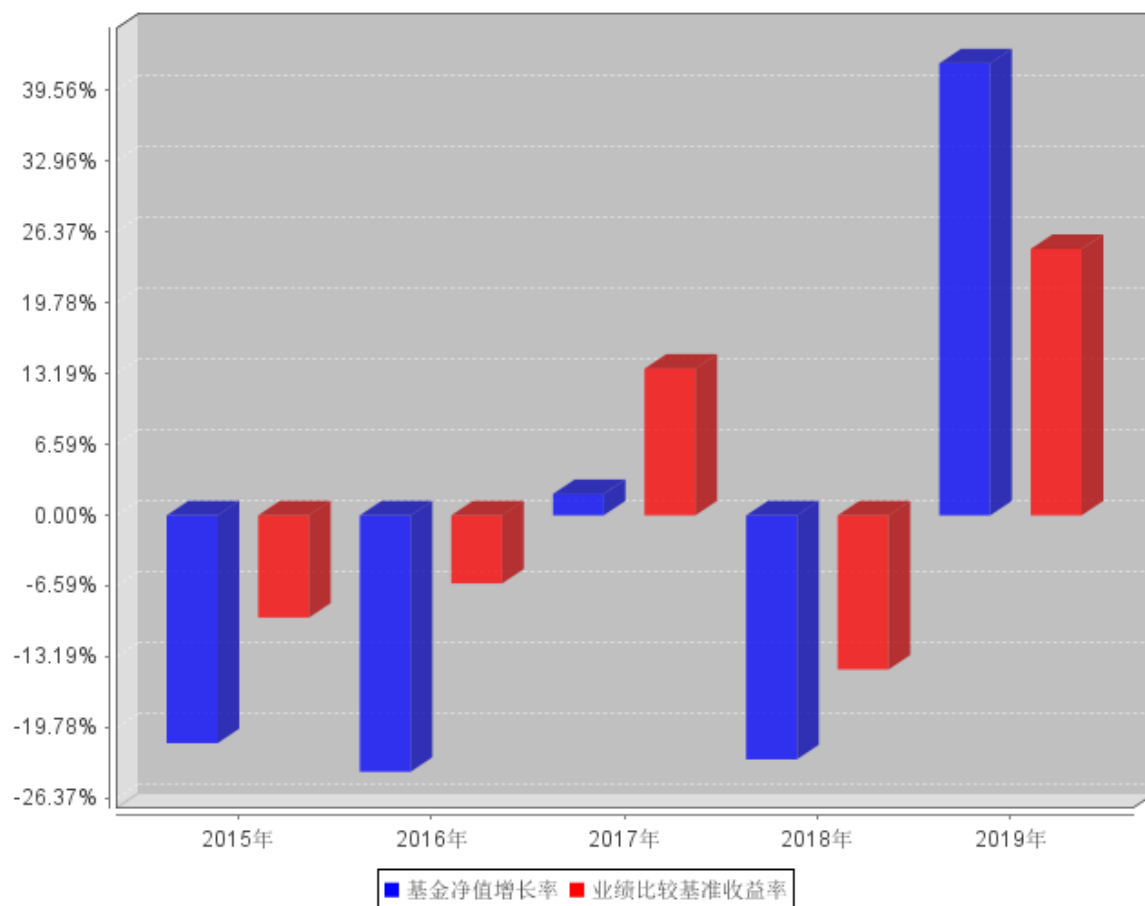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图示日期为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6 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5 年 12 月 12 日正式成立。公司股东由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65%）、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35%）组成，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重庆，主要办公地点：北京。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管理的基金共有九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其中，益民货币市场基金于 2006 年 7 月 17 日成立，首发规模超过 17 亿份；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06 年 11 月 21 日成立，首发规模近 9 亿份；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成立，首发规模近 73 亿份；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成立，首发规模超过 11 亿份；益民服务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成立，首发规模超过 10 亿份；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5 月 6 日成立，首发规模近 14 亿份。益民中证智能消费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5 月 8 日成立，首发规模超过 2 亿份。益民信用增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成立，首发规模超过 2 亿份。益民优势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成立，首发规模超过 2 亿份。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吕伟	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24 日	-	12	2007 年加入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担任集中交易部交易员，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担任研究部研究员，2012 年 2 月至今先后担任集中交易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主动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起任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2 月 24 日起任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7 月 4 日起任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长为目标，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从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并建立了有效的公平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体系，确保公平对待所有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统计检验的方法，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对管理的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不存在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市场整体表现亮眼，各主要指数均录得较大涨幅。截至 2019 年末，上证综指上涨 22%，中小板指上涨 41%，创业板指上涨 44%，沪深 300 上涨 36%。消费行业及科技行业表现亮眼，大盘股表现好于小盘股，行业龙头估值提升明显，市场赚钱效应较强。行业表现方面，大部分行业全年实现了正收益，其中食品饮料、电子、农林牧渔涨幅靠前，建筑、石油石化、钢铁表现较弱。

自 2018 年底民企座谈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后，市场信心明显提振，稳增长政策放在更重要位置。一季度市场货币环境比较宽松，整体表现强势，农业、券商和计算机行业表现突出。二季度政策预期转向中性，中美贸易谈判经历波折，市场风险偏好回落，指数出现回调，食品饮料、餐饮旅游和银行板块表现较好。三季度中美关系缓和，国内外都释放了积极政策信号，指数整体呈震荡走势，电子、医药、军工表现较好。四季度市场对经济下行担忧加大，面临 PPI 同比下滑及 CPI 同比快速升高的不利局面，但中美贸易谈判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指数表现先抑后扬，建材、家电、电子表现较好。

基金持仓以消费蓝筹及制造业龙头公司为主，阶段性调整了科技板块、周期板块和金融板块的持仓比例。基金投资策略方面，仍然关注公司自身竞争力，重视公司成长性和估值的匹配，同时淡化宏观经济波动对市场的影响。报告期内，基金仓位相对保持稳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67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0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4.8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长逐步回落，进入增速换挡期。今年以来，经济增长面临比较大的压力，多项经济指标指向稳增长的压力越来越大。今年以来的疫情对短期经济的影响也会比较直接。

我们认为，疫情会对一季度的经济增长造成比较大的影响，并对全年增长造成一定压力。但在比较宽松货币政策及逆周期调节政策托底之下，我国经济增长不会面临失速的风险。在全球货币宽松的背景下，我们对 2020 年经济增长仍然相对乐观。

但是，短期经济波动的预测难度很高，在排除经济增长失速风险的前提下，我们在投资策略方面尽量淡化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把精力聚焦在挖掘优质公司上。从海外的发展经验看，经济处于中低速增长时期，行业龙头公司的竞争力是逐步提升的，中小公司实现弯道超车的难度越来越高。

我们目前的持仓以消费和制造业龙头为主，未来我们仍然看好这两个板块的龙头公司。人均收入的提高，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都会带来消费升级，未来高端消费、品牌消费的市场空间仍然巨大。制造业是我国优势产业，很多公司都具备全球竞争力，我们认为制造业的竞争优势将长期维持，其中的龙头公司是具备长期投资价值的。我们将更加注重成长性和估值的匹配度。

我们也看好科技板块和周期性板块的投资机会。5G 商用将带来更多商业模式创新的机会，科技行业景气度将迎来新一轮上升周期。同时，经济恢复及逆周期调节政策的出台，我们认为周期

性板块也有阶段性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稽核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出发，由督察长领导独立的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推动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完善与优化，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本报告期内，公司监察稽核体系运行顺利，本基金运作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重点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1、根据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的最新变化，推动公司各部门及时完善与更新制度规范和业务流程，制定、颁布和更新了一系列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适时性、全面性和合法合规性，并加强内部督导，将风险意识贯穿于各岗位与各业务环节。

2、日常监察和专项监察相结合，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专项监察等工作方法，加强了对基金日常业务的合规审核和合规监测，并加强了对重要业务和关键业务环节的监督检查，完成了对投资研究、交易环节及后台运营等专项监察。

3、规范基金销售业务，保证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在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活动中，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逐步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各项要求，并督促销售部门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4、规范基金投资业务，保证投资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合法合规进行。公司制定了严格规范的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机制，投资业务均按照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执行，以投资决策委员会为最高投资决策机构，并且有效地规避关联交易。

5、以外聘律师、讲座等多种方式加强合规教育与培训，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及时向公司传达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加大了对员工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从源头上防范合规风险，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运作正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并积极发挥作用。我们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进一步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的规范运作，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根据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成立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是基金估值的最高决策机构，负

责公司估值相关决策及执行。成员由公司总经理、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产品开发部、监察稽核部、基金会计等相关人员组成。相关参与人员应当具有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等方面较丰富的经验，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

研究部行业研究员：研究部负责人及行业研究员负责长期停牌股票等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参与基金组合停牌股票行业属性和重估方法的确定，并在估值讨论中承担确定参考行业指数的职责；相关参与人员应当具有多年的行业研究经验，能够较好的对行业发展趋势做出判断，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

监察稽核部：监察稽核部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应当对有关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估值方法等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审核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必须具有一定的会计核算估值知识和经验，应当具备熟知与估值政策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估值原则和方法的专业能力，并有从事会计、核算、估值等方面业务的经验和工作经历。

产品开发部产品开发人员：产品开发人员负责估值相关数值的处理和计算，并参与公司对基金的估值方法的确定。该成员应当在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工作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具备基金绩效评估专业能力，并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

基金运营部基金会计：基金会计在估值流程中的相关工作职责是参与基金组合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确定，复核由估值委员会提供的估值价格，并与相关托管行进行核对确认。如有不符合的情况出现，立即向估值委员会反映情况，并提出合理的调整建议。基金会计人员应当与估值相关的外部机构保持良好的沟通，获悉的与基金估值相关的重大信息及时向公司及估值小组反馈。基金会计应当具备多年基金从业经验，在基金核算与估值方面掌握了丰富的知识和经验，具备熟悉及了解基金估值法规、政策和方法的专业能力。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管理公司估值委员会成员中不包括基金经理。基金经理不参与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过程。

3、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本公司现没有进行任何定价服务的签约。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

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的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在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由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0930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益民品质升级混合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管祎铭	丁时杰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23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41,857,620.91	9,482,484.55
结算备付金		643,360.26	1,074,800.60
存出保证金		200,878.90	167,34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65,668,985.01	117,737,957.05
其中：股票投资		165,668,985.01	117,737,957.0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6,831,492.68
应收利息	7.4.7.5	14,921.59	3,200.7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98.6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08,386,365.32	145,297,28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057,544.82	3,507,908.12
应付赎回款		349,242.77	50,788.3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4,619.47	183,466.61
应付托管费		42,436.60	30,577.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537,790.66	507,632.1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5,000.00	150,000.00
负债合计		5,286,634.32	4,430,373.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302,127,187.77	297,815,726.91
未分配利润	7.4.7.10	-99,027,456.77	-156,948,81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099,731.00	140,866,91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386,365.32	145,297,283.10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0.672 元，基金份额总额 302,127,187.77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67,702,176.81	-37,568,129.88
1. 利息收入		391,227.29	471,694.5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351,328.01	324,195.89
债券利息收入		50.22	105,065.0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9,849.06	42,433.67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0,076,444.38	-25,006,765.9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46,536,637.63	-26,550,565.9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24,431.58	10,027.7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3,515,375.17	1,533,772.2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7,087,882.18	-13,035,423.1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46,622.96	2,364.64
减：二、费用		7,064,975.46	5,746,447.98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726,490.97	2,576,201.93
2. 托管费	7.4.10.2.2	454,415.24	429,366.96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3,696,507.56	2,569,657.58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101.07
7. 其他费用	7.4.7.20	187,561.69	171,120.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37,201.35	-43,314,577.8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37,201.35	-43,314,577.8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7,815,726.91	-156,948,816.86	140,866,910.0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0,637,201.35	60,637,201.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311,460.86	-2,715,841.26	1,595,619.6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5,856,227.79	-41,857,195.42	63,999,032.37
2. 基金赎回款	-101,544,766.93	39,141,354.16	-62,403,412.7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2,127,187.77	-99,027,456.77	203,099,731.0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9,756,024.32	-135,538,422.56	214,217,601.7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3,314,577.86	-43,314,577.8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940,297.41	21,904,183.56	-30,036,113.8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097,349.76	-891,796.42	1,205,553.34
2. 基金赎回款	-54,037,647.17	22,795,979.98	-31,241,667.1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97,815,726.91	-156,948,816.86	140,866,910.0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康健</u>	<u>慕娟</u>	<u>慕娟</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3 月 9 日证监基金字[2015]362 号《关于准予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批准，由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民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益民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本基金通过益民基金直销柜台、益民基金网上直销平台等共同销售，募集期为 2015 年 4 月 7 日起至 2015 年 5 月 6 日。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5 月 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1,376,765,778.44 份（含利息转份额 242,279.03 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 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 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95%; 持有的权证合计市值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 - 3%; 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货币市场工具) 合计市值占基金资产总值的比例为 0% - 100%; 本基金持有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固定收益类资产主要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央票、债券回购、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 本基金将及时对其做出相应调整, 并以调整变更后的投资比例为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65\%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35\% \times \text{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

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每日存款余额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41,857,620.91	9,482,484.55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41,857,620.91	9,482,484.55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48,548,704.24	165,668,985.01	17,120,280.7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48,548,704.24	165,668,985.01	17,120,280.77
项目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17,705,558.46	117,737,957.05	32,398.5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17,705,558.46	117,737,957.05	32,398.59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任何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任何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4,503.28	6,160.8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18.87	531.96
应收债券利息	-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3,574.81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99.44	82.83

合计	14,921.59	3,200.79
----	-----------	----------

注：其他为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537,790.66	507,632.16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537,790.66	507,632.16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45,000.00	150,000.00
合计	45,000.00	150,0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97,815,726.91	297,815,726.91
本期申购	105,856,227.79	105,856,227.7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1,544,766.93	-101,544,766.93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02,127,187.77	302,127,187.77

注：本期申购中包含转入的份额和金额；本期赎回中包含转出的份额及金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72,535,037.90	15,586,221.04	-156,948,816.86
本期利润	43,549,319.17	17,087,882.18	60,637,201.3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717,928.59	1,002,087.33	-2,715,841.26
其中：基金申购款	-53,857,012.26	11,999,816.84	-41,857,195.42
基金赎回款	50,139,083.67	-10,997,729.51	39,141,354.1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2,703,647.32	33,676,190.55	-99,027,456.77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32,191.80	310,545.5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6,030.83	11,099.31
其他	3,105.38	2,551.00
合计	351,328.01	324,195.89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210,944,055.82	865,928,692.2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164,407,418.19	892,479,258.1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6,536,637.63	-26,550,565.92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4,431.58	10,027.75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24,431.58	10,027.75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27,481.80	5,504,689.1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03,000.00	5,316,972.25
减：应收利息总额	50.22	177,689.1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4,431.58	10,027.75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无衍生工具投资其他投资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515,375.17	1,533,772.21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515,375.17	1,533,772.21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87,882.18	-13,035,423.15
——股票投资	17,087,882.18	-13,037,934.10
——债券投资	-	2,510.9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17,087,882.18	-13,035,423.15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基金赎回费收入	146,609.05	2,364.64
转换费收入	13.91	-
合计	146,622.96	2,364.64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696,507.56	2,569,657.5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3,696,507.56	2,569,657.58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45,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00,000.00
银行间帐户维护费	18,000.00	18,000.00
银行费用	4,561.69	3,120.44
合计	187,561.69	171,120.44

7.4.7.21 分部报告

无。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控股股东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泓资管”）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注：2019 年 11 月 14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件许可[2019]2307 号文件批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20%股权转让给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1 月 14 日起，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作为本基金的关联方列示。除上述变化外，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其他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726,490.97	2,576,201.9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241,989.98	1,285,351.7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54,415.24	429,366.9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

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无发生额。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期与上年度均未持有过本基金。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 金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的比 例
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947,281.71	10.9051%	-	-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	41,857,620.91	332,191.80	9,482,484.55	310,545.58

注：本基金通过“交通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余额为人民币 844,239.16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42,148.03 元）。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期及上年度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在本期末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081	兴图新科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未上市	28.21	28.21	3,153	88,946.13	88,946.13	-
688181	八亿时空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 月 6 日	新股未上市	43.98	43.98	2,571	113,072.58	113,072.58	-
688009	中国通号	2019 年 7 月 12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5.85	6.79	107,800	630,630.00	731,962.00	-
688012	中微公司	2019 年 7 月 12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9.01	89.16	14,907	432,452.07	1,329,108.12	-
688018	乐鑫科技	2019 年 7 月 12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62.60	163.82	6,264	392,126.40	1,026,168.48	-
688021	奥福环保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0 年 5 月 6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6.17	33.32	2,940	76,939.80	97,960.80	-
688028	沃尔德	2019 年 7 月 16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6.68	61.21	7,412	197,752.16	453,688.52	-
688122	西部超导	2019 年 7 月 15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15.00	32.80	15,715	235,725.00	515,452.00	-
688198	佰仁医疗	2019 年 11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9 日	首发原股东限售股份	23.68	37.58	3,213	76,083.84	120,744.54	-

注：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网下配售，可与发行人、承销商自主约定网下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并公开披露。持有期自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在持有期内的股票为流动受限制而不能自由转让的资产。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

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主要由各部门协作完成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独立于公司管理层和其他业务部门的督察长和监察稽核部对公司合规风险状况及各部门风险控制措施进行检查、监督及报告。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交通银行，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在本年度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短期信用评级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在本年度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短期信用评级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在本年度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长期信用评级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在本年度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长期信用评级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流动性资产比例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于开放期内，

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流动性受限资产、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计算口径见《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第四十条。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

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1,857,620.91	-	-	-	-	-	41,857,620.91
结算备付金	643,360.26	-	-	-	-	-	643,360.26
存出保证金	200,878.90	-	-	-	-	-	200,878.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65,668,985.01	165,668,985.01
应收利息	-	-	-	-	-	14,921.59	14,921.59
应收申购款	-	-	-	-	-	598.65	598.65
资产总计	42,701,860.07	-	-	-	-	165,684,505.25	208,386,365.32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4,057,544.82	4,057,544.82
应付赎回款	-	-	-	-	-	349,242.77	349,242.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54,619.47	254,619.47
应付托管费	-	-	-	-	-	42,436.60	42,436.60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537,790.66	537,790.66
其他负债	-	-	-	-	-	45,000.00	45,000.00
负债总计	-	-	-	-	-	5,286,634.32	5,286,634.32
利率敏感度缺口	42,701,860.07	-	-	-	-	160,397,870.93	203,099,731.00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482,484.55	-	-	-	-	-	9,482,484.55
结算备付金	1,074,800.60	-	-	-	-	-	1,074,800.60
存出保证金	167,347.43	-	-	-	-	-	167,347.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17,737,957.05	117,737,957.0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16,831,492.68	16,831,492.68
应收利息	-	-	-	-	-	3,200.79	3,200.79
资产总计	10,724,632.58	-	-	-	-	134,572,650.52	145,297,283.10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3,507,908.12	3,507,908.12
应付赎回款	-	-	-	-	-	50,788.38	50,788.3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83,466.61	183,466.61
应付托管费	-	-	-	-	-	30,577.78	30,577.78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507,632.16	507,632.16
其他负债	-	-	-	-	-	150,000.00	150,000.00
负债总计	-	-	-	-	-	4,430,373.05	4,430,373.0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724,632.58	-	-	-	-	130,142,277.47	140,866,910.05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债券投资或持有的债券投资占比并不重大，因而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投资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动态、及时地跟踪和控制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65,668,985.01	81.57	117,737,957.05	8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65,668,985.01	81.57	117,737,957.05	83.58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标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Beta 系数是根据过去一个年度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4,063,240.20	9,202,610.91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4,063,240.20	-9,202,610.91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4.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61,191,881.84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4,275,084.46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202,018.71 元（上年度末：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17,737,957.05 元，无属于第二、第三层次的余额）。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的证券由于公开价格无法正常获取而列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477,103.1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于 2019 年，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各个层次之间没有发生其他重大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b) 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上年度末：无)。

7.4.14.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期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7.4.14.3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65,668,985.01	79.50
	其中：股票	165,668,985.01	79.5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2,500,981.17	20.40
8	其他各项资产	216,399.14	0.10
9	合计	208,386,365.32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25.19	0.00
C	制造业	155,235,826.84	76.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1,631.25	0.0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6,871.50	0.04
J	金融业	69,277.95	0.03
K	房地产业	5,269,819.96	2.5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4,413.55	0.0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728.22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868,019.00	2.40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271.55	0.00
S	综合	-	-
	合计	165,668,985.01	81.57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289,595	18,991,640.10	9.35
2	002035	华帝股份	1,111,761	14,919,832.62	7.35
3	000568	泸州老窖	171,004	14,822,626.72	7.30
4	600690	海尔智家	748,784	14,601,288.00	7.19
5	600519	贵州茅台	12,169	14,395,927.00	7.09
6	000858	五粮液	107,900	14,351,779.00	7.07
7	000333	美的集团	245,360	14,292,220.00	7.04
8	600809	山西汾酒	152,618	13,689,834.60	6.74
9	603288	海天味业	79,196	8,514,361.96	4.19
10	002508	老板电器	157,100	5,311,551.00	2.62
11	000667	美好置业	1,928,700	5,265,351.00	2.59
12	603589	口子窖	94,600	5,194,486.00	2.56
13	300388	国祯环保	462,300	4,868,019.00	2.40
14	000596	古井贡酒	32,000	4,349,440.00	2.14
15	601233	桐昆股份	269,600	4,041,304.00	1.99
16	000725	京东方 A	488,100	2,215,974.00	1.09
17	688012	中微公司	14,907	1,329,108.12	0.65
18	688018	乐鑫科技	6,264	1,026,168.48	0.51
19	688009	中国通号	107,800	731,962.00	0.36
20	688122	西部超导	15,715	515,452.00	0.25
21	688028	沃尔德	7,412	453,688.52	0.22
22	300014	亿纬锂能	3,600	180,576.00	0.09
23	600585	海螺水泥	2,664	145,987.20	0.07
24	688166	博瑞医药	4,463	141,789.51	0.07
25	688198	佰仁医疗	3,213	120,744.54	0.06

26	688181	八亿时空	2,571	113,072.58	0.06
27	603369	今世缘	3,100	101,432.00	0.05
28	688021	奥福环保	2,940	97,960.80	0.05
29	688081	兴图新科	3,153	88,946.13	0.04
30	601888	中国国旅	949	84,413.55	0.04
31	000538	云南白药	900	80,487.00	0.04
32	600872	中炬高新	1,800	70,830.00	0.03
33	688111	金山办公	358	58,676.20	0.03
34	002475	立讯精密	1,455	53,107.50	0.03
35	002271	东方雨虹	1,970	51,830.70	0.03
36	600030	中信证券	1,900	48,070.00	0.02
37	600309	万华化学	846	47,519.82	0.02
38	600004	白云机场	2,525	44,061.25	0.02
39	000401	冀东水泥	2,054	34,938.54	0.02
40	688019	安集科技	116	15,321.28	0.01
41	002142	宁波银行	400	11,260.00	0.01
42	688139	海尔生物	384	11,089.92	0.01
43	600276	恒瑞医药	123	10,764.96	0.01
44	600305	恒顺醋业	630	9,607.50	0.00
45	688008	澜起科技	133	9,524.13	0.00
46	688202	美迪西	130	7,585.50	0.00
47	688005	容百科技	188	6,254.76	0.00
48	688333	铂力特	112	6,183.52	0.00
49	688099	晶晨股份	113	6,100.87	0.00
50	688199	久日新材	94	5,818.60	0.00
51	002304	洋河股份	51	5,635.50	0.00
52	600015	华夏银行	700	5,369.00	0.00
53	688101	三达膜	263	5,252.11	0.00
54	600600	青岛啤酒	100	5,100.00	0.00
55	688025	杰普特	120	5,058.00	0.00
56	688321	微芯生物	90	5,049.00	0.00
57	300122	智飞生物	100	4,966.00	0.00
58	002594	比亚迪	100	4,767.00	0.00
59	688369	致远互联	79	4,642.04	0.00
60	688188	柏楚电子	27	4,244.94	0.00
61	601006	大秦铁路	500	4,105.00	0.00
62	600009	上海机场	44	3,465.00	0.00
63	688138	清溢光电	202	3,427.94	0.00
64	688118	普元信息	80	3,215.20	0.00

65	688128	中国电研	161	3,142.72	0.00
66	688366	昊海生科	31	2,788.76	0.00
67	688363	华熙生物	33	2,752.20	0.00
68	688037	芯源微	37	2,711.73	0.00
69	688108	赛诺医疗	165	2,682.90	0.00
70	688058	宝兰德	27	2,677.32	0.00
71	688098	申联生物	156	2,616.12	0.00
72	002415	海康威视	79	2,586.46	0.00
73	002080	中材科技	208	2,579.20	0.00
74	688039	当虹科技	27	2,241.00	0.00
75	000615	京汉股份	500	2,215.00	0.00
76	688357	建龙微纳	46	2,183.62	0.00
77	688399	硕世生物	37	2,142.30	0.00
78	600887	伊利股份	69	2,134.86	0.00
79	600340	华夏幸福	71	2,037.70	0.00
80	600298	安琪酵母	56	1,717.52	0.00
81	688001	华兴源创	38	1,682.64	0.00
82	688310	迈得医疗	55	1,593.35	0.00
83	600104	上汽集团	63	1,502.55	0.00
84	601939	建设银行	201	1,453.23	0.00
85	600352	浙江龙盛	100	1,447.00	0.00
86	002343	慈文传媒	105	1,271.55	0.00
87	688218	江苏北人	44	1,203.40	0.00
88	601857	中国石油	193	1,125.19	0.00
89	688268	华特气体	25	1,096.25	0.00
90	688002	睿创微纳	26	990.34	0.00
91	688088	虹软科技	20	945.00	0.00
92	601288	农业银行	200	738.00	0.00
92	601988	中国银行	200	738.00	0.00
93	600197	伊力特	45	721.35	0.00
94	600036	招商银行	16	601.28	0.00
95	601336	新华保险	12	589.80	0.00
96	601398	工商银行	78	458.64	0.00
97	688022	瀚川智能	6	263.76	0.00
98	688066	航天宏图	6	229.80	0.00
99	002146	荣盛发展	22	216.26	0.00
100	600196	复星医药	8	212.80	0.00
101	688010	福光股份	4	167.04	0.00
102	688299	长阳科技	9	155.61	0.00

103	000799	酒鬼酒	3	107.55	0.00
-----	--------	-----	---	--------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77,078,734.31	54.72
2	600872	中炬高新	59,929,753.86	42.54
3	600809	山西汾酒	41,604,346.30	29.53
4	600690	海尔智家	40,740,700.97	28.92
5	601336	新华保险	37,165,127.80	26.38
6	601888	中国国旅	36,848,172.47	26.16
7	000568	泸州老窖	33,632,816.78	23.88
8	603288	海天味业	31,364,079.19	22.27
9	002304	洋河股份	28,836,415.60	20.47
10	000333	美的集团	28,493,406.20	20.23
11	600309	万华化学	28,329,485.95	20.11
12	600298	安琪酵母	26,234,480.94	18.62
13	600104	上汽集团	23,475,831.90	16.67
14	600009	上海机场	22,925,221.27	16.27
15	002035	华帝股份	22,212,613.17	15.77
16	601939	建设银行	22,209,789.52	15.77
17	000858	五粮液	21,955,094.62	15.59
18	300498	温氏股份	20,393,162.64	14.48
19	600498	烽火通信	19,151,206.00	13.60
20	002508	老板电器	19,113,787.82	13.57
21	601933	永辉超市	17,623,857.19	12.51
22	600273	嘉化能源	16,660,128.20	11.83
23	600519	贵州茅台	16,182,563.50	11.49
24	600340	华夏幸福	15,894,125.35	11.28
25	002271	东方雨虹	15,680,354.70	11.13
26	600612	老凤祥	15,559,359.15	11.05
27	300285	国瓷材料	15,468,221.00	10.98
28	000418	小天鹅 A	13,728,735.00	9.75

29	000001	平安银行	13,622,665.09	9.67
30	601318	中国平安	13,461,563.52	9.56
31	600004	白云机场	13,368,967.23	9.49
32	300059	东方财富	13,223,094.00	9.39
33	600036	招商银行	12,750,389.00	9.05
34	002572	索菲亚	12,470,453.00	8.85
35	300014	亿纬锂能	12,319,292.79	8.75
36	000596	古井贡酒	12,123,537.00	8.61
37	600585	海螺水泥	11,033,688.25	7.83
38	002714	牧原股份	10,941,882.00	7.77
39	000671	阳光城	10,911,019.00	7.75
40	601668	中国建筑	10,891,865.00	7.73
41	601601	中国太保	10,725,181.09	7.61
42	002594	比亚迪	10,602,418.23	7.53
43	000063	中兴通讯	10,600,053.00	7.52
44	000401	冀东水泥	10,333,443.11	7.34
45	000725	京东方 A	10,022,060.00	7.11
46	600305	恒顺醋业	9,779,793.60	6.94
47	000799	酒鬼酒	8,948,784.90	6.35
48	600887	伊利股份	8,807,460.87	6.25
49	600030	中信证券	8,424,615.95	5.98
50	603377	东方时尚	8,346,898.20	5.93
51	600570	恒生电子	7,960,760.40	5.65
52	000002	万科 A	7,299,797.40	5.18
53	601233	桐昆股份	7,258,797.80	5.15
54	600115	东方航空	7,244,796.90	5.14
55	600029	南方航空	6,467,697.66	4.59
56	002142	宁波银行	6,011,962.72	4.27
57	002146	荣盛发展	5,864,084.00	4.16
58	000667	美好置业	5,540,254.00	3.93
59	603369	今世缘	5,405,220.00	3.84
60	600197	伊力特	5,070,750.33	3.60
61	603589	口子窖	5,037,668.00	3.58
62	300388	国祯环保	4,984,331.00	3.54
63	600048	保利地产	4,931,423.00	3.50
64	300144	宋城演艺	4,856,350.14	3.45

65	601138	工业富联	4,791,613.00	3.40
66	300180	华峰超纤	4,768,342.95	3.38
67	601009	南京银行	4,745,913.00	3.37
68	601288	农业银行	4,718,401.00	3.35
69	601688	华泰证券	4,706,593.00	3.34
70	601555	东吴证券	4,294,698.00	3.05
71	601186	中国铁建	4,138,112.33	2.94
72	002078	太阳纸业	4,105,544.03	2.91
73	000089	深圳机场	4,043,462.00	2.87
74	600837	海通证券	3,709,088.00	2.63
75	001979	招商蛇口	3,398,817.00	2.41
76	600426	华鲁恒升	3,229,150.00	2.29
77	600436	片仔癀	2,833,647.00	2.01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69,306,248.34	49.20
2	600872	中炬高新	67,080,630.97	47.62
3	601888	中国国旅	49,428,808.96	35.09
4	601336	新华保险	37,833,364.80	26.86
5	002304	洋河股份	37,116,855.89	26.35
6	603288	海天味业	36,797,533.12	26.12
7	600809	山西汾酒	34,266,070.21	24.33
8	600690	海尔智家	32,877,124.24	23.34
9	000333	美的集团	29,933,724.04	21.25
10	600309	万华化学	28,717,364.14	20.39
11	000568	泸州老窖	28,076,706.08	19.93
12	600298	安琪酵母	27,212,761.95	19.32
13	600340	华夏幸福	24,610,441.89	17.47
14	600104	上汽集团	23,951,757.15	17.00
15	600009	上海机场	22,075,667.74	15.67
16	000858	五粮液	21,734,118.91	15.43
17	601939	建设银行	21,375,950.77	15.17
18	300498	温氏股份	18,777,328.36	13.33
19	600498	烽火通信	18,723,833.13	13.29

20	000401	冀东水泥	18,522,121.90	13.15
21	600519	贵州茅台	17,961,543.00	12.75
22	601933	永辉超市	17,407,035.00	12.36
23	300285	国瓷材料	17,325,283.98	12.30
24	300014	亿纬锂能	17,126,343.36	12.16
25	600273	嘉化能源	16,178,669.60	11.49
26	600612	老凤祥	15,641,067.00	11.10
27	600004	白云机场	15,354,996.73	10.90
28	002508	老板电器	14,860,825.50	10.55
29	002572	索菲亚	14,789,566.64	10.50
30	002271	东方雨虹	14,577,994.23	10.35
31	601318	中国平安	13,570,874.38	9.63
32	000001	平安银行	13,213,312.32	9.38
33	600036	招商银行	12,987,606.00	9.22
34	300059	东方财富	12,515,281.40	8.88
35	601601	中国太保	11,752,251.23	8.34
36	000063	中兴通讯	10,883,496.15	7.73
37	600585	海螺水泥	10,791,222.00	7.66
38	601668	中国建筑	10,691,399.00	7.59
39	000671	阳光城	10,424,602.00	7.40
40	002714	牧原股份	10,196,815.00	7.24
41	600305	恒顺醋业	9,456,410.73	6.71
42	600887	伊利股份	9,189,001.48	6.52
43	000799	酒鬼酒	9,176,982.00	6.51
44	002594	比亚迪	9,030,957.00	6.41
45	000596	古井贡酒	9,020,381.11	6.40
46	002035	华帝股份	9,018,018.48	6.40
47	600570	恒生电子	8,538,121.56	6.06
48	002146	荣盛发展	8,457,198.86	6.00
49	600030	中信证券	8,120,768.14	5.76
50	000002	万科 A	7,861,177.35	5.58
51	603377	东方时尚	7,830,282.81	5.56
52	000725	京东方 A	7,459,471.00	5.30
53	600115	东方航空	7,006,235.00	4.97
54	600015	华夏银行	6,812,183.40	4.84
55	002142	宁波银行	6,030,767.38	4.28
56	600029	南方航空	5,923,998.00	4.21
57	603369	今世缘	5,336,650.00	3.79

58	002311	海大集团	5,334,128.00	3.79
59	000418	小天鹅 A	5,286,385.00	3.75
60	601233	桐昆股份	5,250,603.00	3.73
61	601288	农业银行	4,858,780.00	3.45
62	600197	伊力特	4,856,615.00	3.45
63	600048	保利地产	4,772,058.09	3.39
64	601138	工业富联	4,725,207.00	3.35
65	300144	宋城演艺	4,692,485.77	3.33
66	601555	东吴证券	4,629,455.00	3.29
67	601009	南京银行	4,620,005.00	3.28
68	601688	华泰证券	4,589,106.00	3.26
69	601186	中国铁建	4,000,254.00	2.84
70	300180	华峰超纤	3,988,240.22	2.83
71	000089	深圳机场	3,855,876.38	2.74
72	002078	太阳纸业	3,843,509.00	2.73
73	600837	海通证券	3,645,224.78	2.59
74	601398	工商银行	3,583,492.00	2.54
75	001979	招商蛇口	3,337,694.00	2.37
76	600426	华鲁恒升	2,996,609.00	2.13
77	600383	金地集团	2,838,904.82	2.02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197,292,273.2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210,944,055.82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00,878.9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921.59
5	应收申购款	598.6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6,399.14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659	82,570.97	50,686,164.44	16.78%	251,441,023.33	83.2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74,526.53	0.024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5 月 6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 376, 765, 778. 4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7, 815, 726. 9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5, 856, 227. 7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1, 544, 766. 9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2, 127, 187. 77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没有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决议，同意刘伟先生辞去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职务，董事会同时决议，在公司新任督察长任职前，由总经理康健代为履行督察长职务，代为履职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报告。相关公告已于 2019 年 7 月 2 日在公司网站和相关媒体进行披露。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4 日召开职工大会，经民主程序表决，解聘吴晓明的职工代表监事职位并选举谷悦为新任职工代表监事。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 1 年的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应付审计费 45,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任何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东方证券	1	585,138,443.63	24.61%	544,939.71	24.70%	-

东北证券	2	468,989,347.85	19.73%	436,771.37	19.79%	—
东吴证券	2	317,513,285.11	13.36%	295,698.51	13.40%	—
国金证券	1	302,426,152.47	12.72%	281,647.59	12.76%	—
川财证券	1	167,373,956.79	7.04%	155,874.62	7.06%	—
爱建证券	1	159,736,534.54	6.72%	148,762.49	6.74%	—
中信建投	1	148,440,203.81	6.24%	138,242.19	6.26%	—
国信证券	1	102,222,333.63	4.30%	95,198.62	4.31%	—
平安证券	2	84,066,316.88	3.54%	78,291.01	3.55%	—
广发证券	1	37,323,043.26	1.57%	27,294.83	1.24%	—
宏信证券	1	4,167,223.00	0.18%	3,880.88	0.18%	—
银河证券	1	—	—	—	—	—
信达证券	1	—	—	—	—	—

注：1、本公司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1）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本充足，财务状况及最近三年盈利情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一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有关管理机构的处罚；主要股东实力强大；具备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投资组合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2）公司治理：公司治理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投资组合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3）研究实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数量足够的专职研究人员以及研究水平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的研究员；研究覆盖面广，能涵盖宏观经济、行业、个股、债券、策略等各项领域，并能在符合相关法规及执业规范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研究报告应分析严谨，观点独立、客观，并具备较强的风险意识和风险测算能力；

（4）服务能力：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能主动为公司投资组合提供及时的市场信息及各种路演、公司联合调研、券商会议的信息和参加机会；或者具备某一区域的调研服务能力的优势；

（5）综合业务能力：在投资银行业务上有较强的实力，能协助本公司投资组合参与股票、债券的发行；在新产品开发方面经验丰富，能帮助公司拓展资产管理业务（如 QDII、专户等集合理财产品）；在证券创新品种开发方面处于行业前列（如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融资融券、金融期货等）；

(6) 其他因素（在某一具体方面的特别优势）。

2、本公司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程序：

(1) 基金的交易单元选择，投资总监、研究部、产品开发部、主动管理事业部经集体讨论后遵照上述标准填写《券商选择标准评分表》，并据此提出拟选券商名单以及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挑选时应考虑在深沪两个市场都租用足够多的席位以保障交易安全。必要时可要求券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投资总监向投资决策委员会上报拟选券商名单、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以及相关评选材料；

(3)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查拟选券商名单及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审查通过后由总经理上报董事会，董事会如对公司管理层有相应授权的，由公司管理层依据授权内容办理；

(4) 券商名单及相应的席位租用安排确定后，中央交易室参照公司《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及《综合服务协议》范本负责协调办理正式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若实际签署协议与协议范本不一致的，由中央交易室将实际签署协议提交监察稽核部进行合规性审核。

3、本报告期内基金停止租用广发证券交易单元 1 个。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方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42,900,000.00	100.00%	-	-
东吴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627,481.80	100.00%	-	-	-	-
爱建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净值公告	《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 月 2 日
2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 月 22 日
3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3 月 28 日
4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3 月 28 日
5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4 月 18 日
6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19 日
7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19 日
8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科创板股票投资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21 日
9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基金净值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6 月 29 日
10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净值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7 月 1 日
11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7 月 18 日

12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8 月 22 日
13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8 月 22 日
14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3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	2019 年 10 月 24 日
15	益民基金 2019 年第三季度季报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0 月 24 日
16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5 日
17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0 日
18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0 日
19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0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1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2	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3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修改旗下 9 只公募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4 日

24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及公 司网站	2019 年 12 月 28 日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 13A。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86) 010-63105559 4006508808

传真：(86) 010-63100608

公司网址：<http://www.ymfund.com>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5 日